



一秒生成制服照 AI岂能如此换装?

用户只需上传一张生活照,便可一键生成个人军装照、警察照……一些AI工具推出“换装”功能,引发不少军警迷的追捧。但是,有不法分子利用“AI换装”功能,伪造军警身份招摇撞骗,亟待引起警惕。

乱象频频 AI生成制服照被滥用

记者以“AI换军装”为关键词,在部分短视频平台搜索到多款相关应用。这些应用以“穿电子军装过过瘾”“AI圆了我儿时梦”等为亮点吸引用户。有网友称,只需上传一张生活照,即可“秒变军人”,配上战车、阅兵场等背景,感觉圆了自己的“从军梦”。

当下一些流行的AI工具提供的AI生图功能,也可以按使用者要求,实现AI变装。然而,“AI换装”被一些人不当或不法使用,可能引发负面效应。

相关专家在观看部分AI换装视频后指出,不少换装的军人形象并不符合《中国人民解放军内务条令》规定的着装规范,有的混淆军种制式,有的使用假勋章,有的拼凑不同国家军服元素。

江苏大学管理学院党委书记、教授马国建表示,个别网民用AI将不同国家、军种制式的军服混搭,有的甚至把手持烟酒、勾肩搭背的生活照合成军装或警服照片、视频,与我军警应有的形象不符,是对军人和警察形象的不当消费。

个别网民借AI生成虚假人民警察证、部队任命书等。今年3月,安徽黄山市屯溪区网民江某利用AI技术合成身穿军装的照片,并在社交平台发布“经军委同意,任命我为黄山军分区司令员”的虚假信息,意图博取流量。江某被当地公安机关处以治安处罚。

有的不法分子借助“AI换装”技术伪造身份,招摇撞骗。

今年7月,江苏常州的唐大妈遭遇一场精心设计的骗局:诈骗分子通过AI视频与受害人接触,视频中,对方身着带有公安标志的制服,以“涉案”为由恐吓老人缴纳高额“保证金”。好在警方及时预警并上门劝阻,避免了老人的财产损失。

审核缺位 变造制服照“零门槛”

9月1日起施行的《人工智能生成合成内容标识办法》要求AI合成内容必须明确标注,但记者在使用多款AI换装应用后发现,用户合成发布的视频并未标注,容易让人产生混淆。

AI变装技术,降低了伪造身份的技术门槛。在某购物平台上,记者以“AI+军装照”为关键词,搜索到有商家公开出售佩戴军衔的各军种和警察服装模板素材。店家表示,只需要花不到一元钱的价

格就可拍下所有这些素材。记者尝试将AI生成的军装照和肖像照用于多款社交平台账号,发现并无审核难度,均可正常替换。

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律师汪高峰说,一些内容平台和第三方软件疏于审核,纵容虚假内容传播,可能会降低公众对军人、警察职业的信任度和敬畏感。

江苏省政府参事室特约研究员丁宏表示,AI降低了伪造身份的技术门槛,网络上曾出现AI合成的警察抓人视频并配上所谓警情通报,涉嫌传播违法有害信息。这些内容可能误导公众,引发不必要的恐慌,扰乱正常社会秩序。

国家网信办不久前发布了一起执法典型案例:浙江某公司运营的App提供视频换脸、图片换脸、照片舞动配音等图片处理功能,用户可对上传图片、视频中的人物进行换脸,但未按规定落实安全评估要求,相关深度合成内容也未作显著标识,存在较大安全风险,违反《互联网信息服务深度合成管理规定》《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管理暂行办法》等规定。网信部门责令平台对该App予以下架处置。

加强审查 防止滥用“AI换装”

《人工智能生成合成内容标识办法》明确,服务提供者提供生成合成内容下载、复制、导出等功能时,应当确保文件中含有满足要求的显式标识;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恶意删除、篡改、伪造、隐匿办法规定的生成合成内容标识。

国家网信办等十部门今年印发的《互联网军事信息传播管理办法》规定,互联网军事信息服务提供者和用户使用深度合成、生成式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新应用,不得损害人民军队形象。

汪高峰等法律人士建议,AI开发者在算法设计中应加强合规性审查,对警察和军队标识等敏感信息内容的使用,应在相关部门指导下,严格把关审核。平台方应该严格落实《人工智能生成合成内容标识办法》,对“AI换装”类产品添加明显标识,并建立审核机制,对违规内容及时下架封禁。

丁宏建议,加快相关立法进程,强化刑事司法衔接。相关部门尽快明确AI涉军涉警等图像的使用边界、责任划分及法律后果,特别是对刻意丑化军人警察形象、借机实施招摇撞骗等行为,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,形成法律震慑;对可能影响国家安全、造成社会危害的行为,追究AI工具开发者和内容平台的连带责任。

马国建呼吁,提高公众对军人、警察等职业形象重要性的认识,普及相关知识,引导公众自觉抵制、检举错误内容、违规应用。

重庆商报综合新华视点、经济参考报等



新闻账号屡被仿冒 乱象频出为何难禁?

日前,中央网信办依法关闭了一批违法违规账号,其中包括多个假冒仿冒新闻单位的自媒体账号。这些账号在名称、头像、简介中刻意使用与正规新闻机构相同或相似内容,违规发布新闻信息,误导公众。此类现象却屡禁不止?

审核标准不一 账号仿冒屡禁不止

“新闻主播XX”是一位自媒体博主,其账号内容多为搬运其他媒体的视频,部分视频甚至使用AI数字人出镜,并借机进行商品销售。

该平台官方客服介绍,目前常见的官方认证标识分为蓝V和红V两种。蓝V主要面向企业或机构,需提供法人证书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、机构认证申请函等材料;若涉及文化网站、新闻媒体类认证,还需提供《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证》。红V则是平台根据用户社区表现和影响力主动授予的认证标识。

此外,一些未认证的个人公众号也同样存在违规行为。如名为“XX发布”的个人公众号,内容多涉及低俗色情,其中一条特走秀视频阅读量高达1.2万。

2025年4月,山西省委网信办关闭了“××新闻周刊”“第一法制××”“××讯社”三个仿冒新闻机构、发布不实信息的自媒体账号。

部分经过蓝V认证的账号同样存在发布不实信息的问题。例如,拥有132万粉丝的娱乐资讯类MCN微博账号“联播XX”,就因多次散布明星谣言被当事人采取法律手段维权。

记者在实测中发现,不同平台对账号名称的审核标准不一。在某短视频App,名称中带“新闻”无法通过,但“海淀观察”“海淀区最新发布”等却可成功注册;另一短视频App中,“内蒙古消息观察”可注册,但含“新闻”“资讯”等词汇则被拒绝。某新闻资讯类App则完全禁止使用“新闻”“发布”等字样。而在某社交平台,简介中仍可写入“北京本地新闻资讯”。

仿冒危害很大 误导公众扰乱秩序

滥用“新闻”“媒体”等关键词的行为会带来哪些危害?

中国传媒大学文化产业管理学院法律系教授李丹林指出,我国对互联网新闻传播实施专门许可管理制度,新闻采编与转发均需取得相应资质。新闻媒体不仅承担着信息传播的客观真实要求,还肩负着舆论引导的职责,是权威信息发布的重要渠道。未经许可擅自以新闻机构名义发布信息,既属违法,也扰乱传播秩序。

瀛和律师事务所律师刘帅军进一步指出,这类仿冒账号容易误导公众,轻信

不实信息,影响个人判断。此类账号还容易传播虚假信息,扰乱正常信息秩序,误导舆论,损害正规媒体的公信力,并可能因发布低俗或虚假内容对社会产生不良影响,甚至危害公众安全。

记者梳理公开资料发现,早在2023年,中央网信办就开展过“清朗·从严整治‘自媒体’乱象”专项行动,取缔利用账号名称信息假冒仿冒的“自媒体”;2024年10月,中央网信办部署开展为期3个月的“清朗·整治违规开展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”专项行动,针对违法违规开展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行为进行集中整治,其中包括擅自使用“新闻”“报道”等具有新闻属性的名称、标识开设网站平台、注册账号、发布信息。为何仿冒新闻账号现象屡禁不止?

刘帅军分析,部分自媒体为追求流量和商业利益不惜仿冒官方账号;监管存在滞后与盲区,违法成本较低;平台审核机制不严、实名制落实不到位,也给仿冒行为提供了空间。此外,部分用户信息辨别能力有限,也为虚假账号提供了生存土壤。

减少仿冒乱象 从严审核协同监管

个人或自媒体是否可以“××发布”“××新闻”等名称?

刘帅军告诉记者,根据《互联网用户账号信息管理规定》,个人或自媒体账号严禁假冒、仿冒新闻机构,也不得擅自使用“新闻”“报道”等专有名称。核心原则是“名实相符”,账号信息应真实反映主体属性,避免误导公众。“××发布”“××新闻”等名称原则上应为取得资质的正规新闻单位独有,个人或企业未获许可不得使用。

为了从源头减少此类乱象,刘帅军建议,完善法律法规,明确违规界定,依据传播影响与非法所得加大处罚力度。提高执法效率,建立“仿冒账号数据库”以追踪恶意注册主体。推动网信、公安、市场监管等部门协同治理,形成监管合力。

与此同时,平台需持续更新关键词库,对含“新闻”“媒体”等账号从严审核。强化注册环节的身份与资质核验,对专业领域自媒体加注专门标识。优化算法推荐,限制虚假、博流量内容的传播。同时,严厉处罚违规账号并公示结果,建立失信黑名单。

对于普通用户,刘帅军建议从三方面辨别账号真伪:一看名称与认证,官方账号通常有蓝V认证并注明“官方媒体账号”;二看内容质量与发布规律,官方账号内容可靠、风格专业、更新稳定;三看互动与评论区管理,官方账号回应正式、管理规范,非官方账号则往往管理松散,甚至夹带推销信息。

重庆商报综合法治日报、中经网等